

完善兩岸協議執行 造福兩岸人民

—第三次兩岸兩會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

文 / 海基會法律處

兩會在台北召開兩岸第三次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

自2008年6月兩岸兩會恢復制度性協商以來，海基、海協兩會在「對等、尊嚴、互惠」的原則下，舉行過11次會談，簽署23項協議。而雙方主管兩岸事務的首長，亦已舉行4次「兩岸事務首長會議」。今（2015）年11月7日，兩岸隔海分治66年之後，更舉行雙方領導人的首度會面，為兩岸關係之長久發展奠定堅實之基礎。

兩岸兩會所簽訂的協議涵蓋面極廣，在已經生效的20項協議中，包括了經濟、交通、觀光、民生、法制、防災等層面，這些攸關台灣經濟發展、兩岸人民權益保障的協議，有效提升台灣經濟邁向全球化的動能，也務實解決兩岸交流所衍生的相關問題，成效非常顯著。

協議執行與簽署同等重要，隨著兩岸社會與互動往來變遷，協議執行勢需與時俱進，動態檢視與調整協議的執行與落實有其必要性，以更彰顯協議之效益。因此，為回應民衆的期待，今年11月30日，海基會施惠芬副董事長兼秘書長率我方代表團與海協會鄭立中常務副會長所率陸方代表團在台北海基會召開第三次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

會議成果豐碩

在本次會議中，雙方就已簽署生效的20項協議之執行效益及釐訂未來努力方向，進行充分務實討論，並同意對後續落實協議執行共同努力。

在觀光旅遊協議執行方面，自協議簽署生效以來，有效促進台灣觀光產業發展，帶來新台幣5,000億元以上的觀光收入，並間接帶動相關產業發展，擴大深化兩岸人民交流，增加了兩岸民衆的互動與瞭解。為利推動陸客來台觀光之長遠發展，我方將在既已建立有效管理機制上，維護大陸居民來台旅遊健康有續發展，提升兩岸旅遊安全與品質。

在交通運輸相關協議執行方面，自兩岸空運有關協議簽署生效以來，透過雙方航空主管部門溝通，已持續增加兩岸客、貨運定期與不定期旅遊包機之航班及航點，提升兩岸運輸效能與兩岸民衆往返的便利性，增進雙方整體的競爭力。另因應往來兩岸民衆的需求，雙方仍持續就上海、北京、廣州和深圳等繁忙航點增加航班的可能性進行溝通。此外，我方在會中也再次表達先行推動大陸旅客來台轉機至第三地議題之意見，希望在兩會平台上繼續積極溝通推進。另，在海運協議簽署生效以來，兩岸海運直航不再彎靠第三地，有效促進兩岸運輸效能與兩岸民衆往返的便利



11月30日，第三次「兩岸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在海基會舉行，施惠芬副董事長與海協會鄭立中副會長進行會談。

性；而自2013年開放國際郵輪直航兩岸後，更為我郵輪產業注入新動力，帶動我港口之人流、物流及金流，並促進相關產業發展及地方經濟繁榮。

在經濟合作相關協議執行方面，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簽署生效之後，早收清單使中小企業為主之農產品由大幅逆差轉為順差，另早收清單迄今已為我廠商節省關稅累計約26.08億美元，持續促進我廠商對大陸出口，有助兩岸經貿制度化發展。

另在投保協議簽署後，我方經濟部投資業務處與大陸國台辦投訴協調局在協議基礎上建立聯繫機制，並就台商與大陸政府部門之爭端案件進行行政協處，有助提升對雙方投資人投資權益的制度化保障，目前送請陸方協處計152件個案，已完成協處程序及獲得結果者超過5成以上。為有效落實協議，維護台商權益，雙方主管部門也將於近期召開兩岸投保協議協處機制工作會議，持續提升協處效率，俾增進兩岸投保

協議之執行成效，加強投資權益保障。

在維護交流秩序相關協議執行方面，自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簽署生效以來，至今年10月底止，我方與大陸方面合作破獲170案，逮捕嫌犯8,692人，其中電信、網路詐騙犯罪共破獲案件82件，逮捕嫌犯6,844人。台灣電信網路詐欺的案件發生數由本協議簽署當（2009）年度之3萬8,802件開始逐漸減少，至2014年度為2萬3,058件（詐騙案件數約減少40%）；而受害金額從2009年度102.7億元，降至2014年度之32.96億元（詐騙受害金額下降將近70%），成效顯著，雙方並同意持續落實及精進相關執行工作，以維護民衆權益。另，我方也針對民衆關注之人身安全受限制通報機制與重大經濟犯遣返議題表達關切，希陸方積極處理。

有關金廈海域非法抽砂問題，雙方均已強化有關打擊非法抽砂之法令，並由兩岸執法機關持續協同執

法，同步進行取締作為。會中雙方也進一步就完善機制與措施交換意見。我方也提出希望與陸方繼續商討管理、解決非法抽砂的方案，以杜絕違法抽砂案件發生。

在民衆權益福祉保障相關協議執行方面，自食品安全協議簽署生效以來，至今年10月底止，相互通報案件已達2,878件。兩岸主管機關透過協議窗口進行通報並蒐集相關訊息，即時掌握問題產品流向及進行處置。為有效保障兩岸民衆食品安全，保障兩岸人民健康，持續精進現有通報機制。我方在會中表達，針對產品遭管制之個案，雙方應就管制措施與範圍進行即時通報，亦可就後續解除管制相關程序與期程展開討論。

此外，自醫藥衛生合作協議簽署生效以來，兩岸定期交換疫情統計資料，並透過協議窗口，通報疫情資料，另針對八仙樂園塵爆事故等重大意外事件，即時相互通報傷患資訊，提供緊急救治措施，使兩岸民衆的生命健康更有保障。為提升民衆用藥權益，兩岸主管機關已完成評估認定臨床試驗相關工作流程，於近期確定兩岸各4家醫院，認可臨床試

驗數據相互採認，對加速兩岸新藥研發合作進程，將有重大助益。

第三次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 完善兩岸協議執行、造福兩岸人民

本次會議順利召開，彰顯目標有三，（一）延續「馬習會」有關兩岸關係發展的正向氛圍及為兩岸制度化發展注入的新動能，維持兩岸制度化協商穩定運作，為邁向長遠互利雙贏的兩岸關係打造更堅實有利的條件。（二）追求「協議成效好還要更好」目標，就民衆關切議題雙方積極檢視，研提策進建議與努力方向，共創人民最大幸福。（三）促進協議執行正面效益的最大化，以增進兩岸人民權益保障，厚植兩岸和平發展的民意支持。兩會所建構的制度性協商之運作，是維繫兩岸和平穩定最重要的基礎。本次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的召開，強化了兩會制度性協商的角色與功能，也展現政府落實協議之決心，讓簽署的協議效能極大化，使雙方民衆都能感受兩岸協議帶來的福祉及功能，為兩岸人民創造更大的利益與福祉。🌸



11月30日，第三次「兩岸協議成效與策進會議」在海基會舉行，施惠芬副董事長致詞。